

南宁市高等院校及 职业学校在校学生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指南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税务局



南宁市医疗保障局

2. “广西税务12366” 微信公众号。通过手机微信查找并关注“广西税务12366” 公众号→选择“税费业务” — “个人缴社保费” 菜单进入“个人社保费掌上办” 页面→点击任意菜单或点击右下角进入【我的】→点击“登录/注册” 进行人脸验证→完成后点击底部的【缴费】→选择“城乡医疗自主缴费” 或“城乡医疗代他人缴费” →选择“经办机构” 和 “缴费年份” →选择缴费方式→支付成功。

(3) 微信城市服务。微信中依次点击微信右下角“我” → “服务” → “城市服务” → 选择“社保” → “社保缴费” → 选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 输入身份证号码及姓名 → 选择缴费年度及月份 → 完成支付。

(4) 支付宝市民中心。支付宝主页面中依次点击“市民中心” → “社保” → “居民医保缴费” → 输入身份证号及姓名 → 选择缴费年度及月份 → 完成支付。

(5) 税务部门合作的银行柜面（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光大银行、北部湾银行、桂林银行、柳州银行、农村信用社）。

(6) 办税服务厅。

05 缴费凭证

(一) 使用虚拟户客户端统一代收的，可在缴费完成后进入“缴费记录打印” 模块开具缴费证明。

(二) 通过微信公众号、支付宝市民中心、微信城市服务以及银行柜面缴费的，可使用电子订单或银行缴款单作为缴费凭证，也可通过“广西税务12366” 微信公众号实时查看缴费记录或下载电子缴费证明（电子缴费证明与纸质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南宁税务服务号

欢迎关注“南宁税务服务号” 微信公众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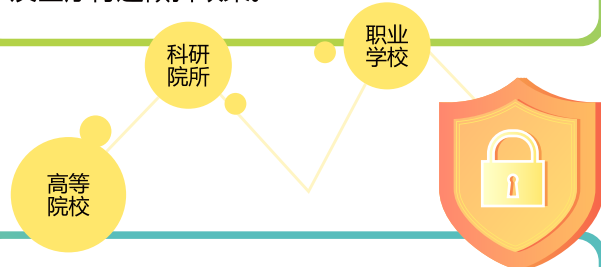
获取更多涉税信息资讯

zx-2023-08-22

01 参保范围

各类全日制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在校学生（除符合政府代缴条件的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人、城乡低保边缘对象中年满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和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残疾人、脱贫人口（含2014年、2015年退出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含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以及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落实计划生育政策的农村独生子女户和双女结扎户或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父母及其子女等困难特殊群体学生外，以下简称“困难特殊群体学生”），在学校统一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困难特殊群体学生在户籍地（特殊身份认定地）统一参保缴费，并享受相应的政府代缴及医疗待遇倾斜政策。



02 缴费标准

2024年度城乡居民个人缴费标准为380元/人·年。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由个人缴费部分和财政补助部分组成。在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缴纳2024年度参保费的，只需缴纳个人缴费部分380元/人·年。在2024年7月1日以后缴费的，财政补助部分资金须由个人承担，即个人承担为380元+财政补助部分（待定）。

03 缴费时间及待遇享受条件

（一）集中缴费期

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

足额缴纳后享受待遇时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其他缴费时间

在2024年3月1日后缴纳2024年基本医疗保险费的，将按规定执行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等待期，属于连续参保缴费和初次参保缴费的人员，从足额缴费后的次月1日起享受新发生的医疗保险待遇；属于中断参保缴费的，从足额缴费后的第3个月1日起享受新发生的医疗保险待遇。

04 参保缴费流程

（一）参保登记

1、由学校统一办理参保登记

学校应于开学后两周内将本年参保名单提供对医保部门办理参保登记。具体流程如下：

（1）学校按《城乡居民参保登记批量参保模板》填好需新参保至本校学生名单，将名单电子档提交医保中心参保管理科邮箱：nnsxnhjb@163.com由医保部门给予办理参保登记业务。

（2）医保中心办结业务后，将相关信息反馈各院校及税务局。

2、学生个人自行办理参保登记

（1）线下办理

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入学通知书（验原件）或者《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在校学生参保花名册》（加盖学校公章），原件1份到南宁市医保中心各服务点办理登记。

（2）移动端自助办理

①通过“南宁医保”微信公众号

微信关注“南宁医保”微信公众号，注册登录后，依次点击“医保办事”>>>点击“我要办”>>>在“经办服务”栏中根据需要点击“城乡居民参保登记”，按照提示填写信息并上传材料电子影像后完成申报。。

②“爱南宁”APP办理

下载安装“爱南宁”APP，注册登录后，依次点击“智慧医保”→点击“医保办事”>>>点击“我要办”>>>在“经办服务”栏中根据需要点击“城乡居民参保登记”，按照提示填写信息并上传材料电子影像后完成申报。

（二）缴费方式

为避免年末缴费拥堵影响在校学生医疗待遇，各辖区税务部门应指导学校通过以下方式，尽量于10月31日前完成在校学生缴费工作。

1、虚拟户客户端统一代收

为方便统计各校缴费情况，建议学校统一代收保费后在辖区税务机关的指导下使用虚拟户客户端申报缴费。

2、学生自行缴费

学校完成参保登记后，可指引学生或家长通过税务部门提供的各类渠道自行缴费（请注意核实确认缴费险种为“医疗保险”，社保经办机构为“南宁市医保局”，缴费年份为“2024”）。

（1）职工医保个账代缴。南宁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可以用医保个人账户代缴配偶、子女、父母、配偶父母在广西区内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办理代缴前需要先办理“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共济授权绑定”业务。具体绑定方式和代缴流程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获取。



个账授权绑定
操作方法



个账代缴城乡居民
医保费操作步骤